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8—044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达到 1%
暨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杨寿海先生计划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 6 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收到杨寿海先生的通知，获悉杨寿海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 539,6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29%。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018 年 8 月 23 日，公司收到杨寿海先生的通知，获悉截至 2018 年 8 月 22 日杨寿海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 5,974,20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87%，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以来累计增持达到 1% 的情况

增持主体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金额 (万元)	占公司最新 总股本比例
杨寿海	2018 年 6 月 26 日	集中竞价	539,600	16.391	884.46	0.0929%
杨寿海	2018 年 6 月 27 日	集中竞价	129,300	16.574	214.30	0.0223%
杨寿海	2018 年 6 月 29 日	集中竞价	40,000	16.943	67.77	0.0069%
杨寿海	2018 年 7 月 2 日	集中竞价	54,300	16.983	92.22	0.0093%
杨寿海	2018 年 7 月 4 日	集中竞价	184,600	16.829	310.66	0.0318%
杨寿海	2018 年 7 月 5 日	集中竞价	424,400	16.454	698.31	0.0731%
杨寿海	2018 年 7 月 6 日	集中竞价	353,500	15.716	555.56	0.0609%
杨寿海	2018 年 7 月 11 日	集中竞价	25,000	16.066	40.17	0.0043%
杨寿海	2018 年 7 月 13 日	集中竞价	1,322,533	16.912	2236.67	0.2277%
杨寿海	2018 年 8 月 16 日	集中竞价	743,497	14.912	1108.70	0.1280%
杨寿海	2018 年 8 月 17 日	集中竞价	1,484,200	14.913	2213.39	0.2556%
杨寿海	2018 年 8 月 20 日	集中竞价	267,574	14.964	400.40	0.0461%
杨寿海	2018 年 8 月 21 日	集中竞价	149,000	15.099	224.98	0.0257%
杨寿海	2018 年 8 月 22 日	集中竞价	256,700	14.931	383.28	0.0442%
合计			5,974,204	15.786	9,430.86	1.0287%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杨寿海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以来至 2018 年 8 月 22 日，杨寿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974,20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87%。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300,534,03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75%；杨寿海先生为南一农集团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二大股东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

太阳集团”) 直接持有公司 58,075,036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 南一农集团持有红太阳集团 49% 的股份。

二、后续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后, 杨寿海先生将按照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0) 中的增持计划, 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承诺: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通过上述方式增持的公司股份。

3、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